



# 婚姻的 預備與 挑戰

## 經濟篇

文／賴永生  
圖／Sara



現代人對於進入婚姻，  
或許有許多的擔心，  
與現實層面的問題.....。  
相信神是婚姻的主導者，  
只要相信交託，  
一切的問題，  
都必在神的旨意下完滿解決。

### 引言

記得有一個長輩，在筆者進入社會不久，便問我說：「年輕人工作穩定，正值適婚年齡，是否接受介紹呢？」我隨口一句：「我的經濟狀況還不允許」。事實上，我不想談論有關婚姻的話題，但他仍跟我談了一個概念：先成家後立業，成家之後才真正的會去妥善運用你的財務；這與現今社會，「先立業，後成家」的想法，有著很大的落差。但不論如何，經濟對婚姻生活也是穩定的要素之一，基督徒應該如何看待婚姻與經濟呢？

### 一、進入婚姻，經濟好難嗎？

神在伊甸立了一個園子，將人安置在那裡，耶和華神使各樣的樹從地裡長出來，可以悅人的眼目，其上的果子好作食物；耶和華神將亞當安置在伊甸園使他修理看守（創二8-9、15）。



在亞當還沒有遇見配偶時，神交付他修理看守伊甸園，在工作中有神的賞賜，賜福生活所需的蔬果；對我們而言，蔬果就是一種經濟來源，蔬果的生長，不是因為亞當有多麼努力，果樹才得以生長，而是神使各樣的樹從地裡長出來，因此我們必須要先確立「經濟」是神的主權，工作是人的本分。不論進入婚姻與否，努力工作是基督徒面對生活的態度。

主耶穌曾說：「不要為生命憂慮，吃什麼喝什麼；為身體憂慮穿什麼。生命不勝於飲食嗎？身體不勝於衣裳嗎？你們看那天上的飛鳥，也不種，也不收，也不積蓄在倉裡，你們的天父尚且養活牠。你們不比飛鳥貴重的多嗎？」（太六25-26），又說：「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，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」（太六33）。

主耶穌告訴我們不要為生活經濟憂慮，飛鳥有神的看顧保守，人比飛鳥尊貴，神難道不看顧嗎？飛鳥為了一日飽食而努力，一日飽食則足已，天父尚且養活牠，表示在神眼中，養活自己是極小的事，神從不輕忽我們的生命，祂都看重。

緊接著，主耶穌給我們一條生命的方向，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，就會得到需用的供應，這是帶有應許的福氣；有人會認為基督徒都不用工作，難道就有神的供應嗎？！「追求神的國和神的義」，告訴我們這是領受福氣的原則，一定要進入到耶穌基督裡，追求成為神喜悅的人，在工作中努力盡責，生活必定有神看顧。

進入婚姻，是成長的過程；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，在經濟層面要獨立於原生的家庭。神都知道婚姻的必要需用，如食衣住行，柴米油鹽醬醋茶；當婚姻走在神喜悅的道路上，神的應許會滿足我們需用的一切，想想天上的飛鳥都有神照顧，何況我們呢！

## 二、進入婚姻，是經濟的開始

有位年輕人，出社會後有一份穩定的工作，初領到薪水後很興奮，心想要好好的儲蓄，過幾個月，買了人生第一部新車，從此開始過著貸款的日子，生活有些壓力但也還有儲蓄，心想好好理財，卻因投資失利，反讓生活過得更加拮据，當婚介要介紹對象時，就因經濟問題，而遲遲未敢進入婚姻。

經濟是進入婚姻的門檻嗎？就社會整體的價值觀而言，先立業後成家似乎已成為進入婚姻的普世標準，無怪乎會從經濟層面思考，沒有好壞對錯的問題。換個角度，婚姻是神所設立，試著回到神設立婚姻目的的層面來思考。

耶和華神說：「那人獨居不好，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」（創二18）。

神設立婚姻的目的是要使人得幫助，對女人而言是做男人的幫助者，對男人而言，女人是從男人身上取出的肋骨所造，因此男人要覺悟自己，讓她成為最幸福的女人；故，適婚者非因達到什麼條件，才有資格進入婚姻，反倒因看見自己的不足，謙卑到神面前，求神賞賜美好的婚姻，使彼此同得造就；如同亞當為各樣活物取名字，發現自己



獨居沒有配偶幫助（創二19-20），神使他沉睡，他就睡了，謙卑順服主的安排，沒有跟神談任何的條件，在神的主權下，就把配偶帶到他面前，彼此同得幫助。

現代人對於進入婚姻，或許有許多的擔心與現實層面的問題，諸如婚後生活、買房、子女教育等。此時，不正是我們需要幫助的時刻？我們只要謙卑來到主面前向神傾訴，相信神是婚姻的主導者，眼前雖然困難重重，只要相信交託，一切的問題都必在神的旨意下完滿解決。

筆者32歲進入婚姻，工作八年，沒房沒太多存款，相親時最怕被問有沒有房，有沒有車，有多少存款等問題。感謝主，雖沒被拷問，但經濟層面的問題，是婚後與妻子共同面對的課題。在買房的這件事上，我們心

有餘而力不足，婚後與妻子過著遊牧民族的生活，每隔兩三年就被迫搬家，期待有屬於自己的家，不是買不起就是不喜歡，直至40歲再度被迫搬家時，對於搬家已經有點疲累，正當此時，神給了我們有買房的動機，

看到合適的地點，仲介也不斷的降價求售，達到我們可以買房的能力。感謝主，在一生的勞碌中，蒙神賞賜穩定的居住環境。

經濟是進入婚姻的考量之一，不是成為進入婚姻的門檻，反因看到自己處境的艱難，願意謙卑順服神的安排，在神所配合的婚姻中，與配偶互相幫助、攜手同行，解決困難、共沐主恩。

### 三、進入婚姻，經濟同享

丈夫也當照樣愛妻子，如同愛自己的身子；愛妻子便是愛自己了。從來沒有人恨惡自己的身子，總是保養顧惜，正像基督待教會一樣，因我們是祂身上的肢體，為這個緣故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（弗五28-31）。

二人成為一體，原意是成為一肉，緊密相連沒有分別。婚姻中透過身、心、靈的連合，感受神所賜婚姻的美好，「快樂分享幸福加倍，有人分擔痛苦減半」，這正是同享所帶來無形之效。在有形的經濟層面上，也因為兩人同享，經濟的大水庫增加，夫妻雙薪同享工作勞碌所得；對單薪家庭，經由彼此體恤、節流開銷，用心經營婚姻，也能體會二人成為一體的美好。

不論是開源或節流，我們想要過什麼樣的家庭生活？常在社群媒體上，看見好友們曬出對婚禮的創意與用心，蜜月之旅的甜蜜私房景點，婚後生活的出遊點滴；實際進入婚姻後，才發現這些不過是生活的一小部分，如想要追求與人相較的生活，那麼你在



經濟上就必須要有足夠的能力，或者更致力於生活水平的提升，但在追逐的過程中，是否是合神心意的呢？

使徒時代初期的教會生活，蒙神喜愛，乃因信徒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，信的人都在一處，過著凡物公用，並且賣了田產家業，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，內中沒有一個缺乏的（徒二42-45，四34）。教會生活，就是同住在神家裡的人的相處模式（弗二19）。夫妻的生活，也是為了體會基督待教會的美好：丈夫愛妻子，如同愛自己一樣，妻子順服丈夫，二人成為一體。在經濟層面上自然不區分彼此，以愛的角度體恤、提供彼此的需要。如同使徒時代教會凡物公用，是用在各人實際所需用的地方，所以內中沒有缺乏，係因真理的緣故，彼此相愛，共享生活一切所需。

雙薪家庭已是社會的主流，經濟共享的價值在於看見彼此的需要，基於神設立婚姻的目的，使人得著幫助；過去單身時，只為自己的所需而努力，當決定進入婚姻時，要自覺成為對方的幫助者，經濟共享就是一種犧牲，犧牲原有的生活模式，體會基督愛教會，為教會捨己的原則。

## 結語

在經濟的層面下，無論你是否進入婚姻，努力工作是基督徒應盡的本分，相信經濟是神的主權，在人的努力中必有神的賜福，在婚姻中也必有神的看顧保守；婚姻是神所配合，經濟的困境並非進入婚姻的門檻，只要謙卑來到主面前，在困境中必看見神的恩典；婚姻中的經濟同享，係願為彼此犧牲原有的生活模式，體會基督的愛有何等長闊高深。

婚姻是神所設立，為使人得幫助，體會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的美好。婚姻在神的掌權下，應該具體的呈現出美好的景象，但人在現實的眼界下，遮蔽了神在婚姻中所帶來的美好；因此，當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父神，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，賞給我們，使我們真知道祂。

